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0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3)本字第262號

主旨：為辦理新北市「設置十分瀑布公園」案，自103年8月6日起暫停十分瀑布對外開放，預計103年底前重新免費開放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1.依據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03年8月6日北觀風字第1031470296號函轉新北市政府103年8月4日北府觀風字第1031451075號公告辦理。
- 2.旨案土地徵收相關程序，為提供優質旅遊環境，自103年8月6日起進行十分瀑布公園接管、設施安檢及修繕，故暫停對外開放，預計103年底前重新開放十分瀑布公園，屆時將免費提供遊客遊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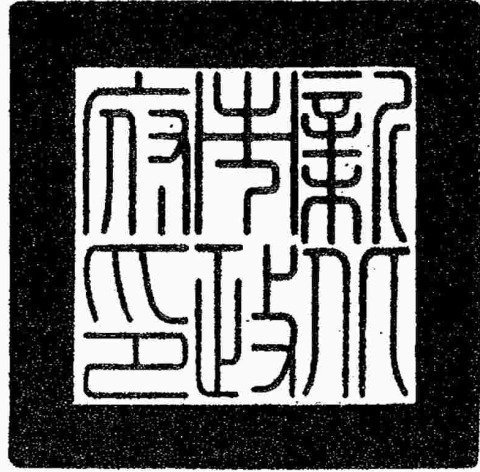
理事長

沈奉立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府觀風字第1031451075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府「設置十分瀑布公園」案，自103年8月6日起暫停十分瀑布對外開放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內政部103年3月12日台內字第1030114638號准予徵收函。
- 二、土地徵收條例第2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案已完成土地徵收相關程序，為提供優質旅遊環境，本府將自103年8月6日起進行十分瀑布公園接管、設施安檢及修繕，故暫停對外開放。
- 二、本府預計103年底前重新開放十分瀑布公園，屆時將免費提供遊客遊憩。

市長 朱立倫